

策克口岸供热厂房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MYT-2026-GC-00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额济纳旗

一、招标条件

本策克口岸供热厂房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395.5129,招标人为额济纳旗策克口岸永鑫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策克口岸供热厂房改造工程招标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策克口岸供热厂房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策克口岸供热厂房改造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3、其他资质要求:合同包1(策克口岸供热厂房改造工程):投标人还应同时具备:1)投标人具有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2)投标人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以上等级资质(资质应在有效期内);若投标人未办理、变更上述资质,则需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建筑的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3)拟派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建造师及以上资格(必须是网上能查询的在该企业注册的建造师),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且未担任其他正在实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以投标人出具的未担任其他正在实施项目承诺书为准,承诺书须加盖单位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格式自拟附在投标文件中)。提供2025年9月至开标之日期间任意连续3个月的养老保险凭证。4)应配备专职安全负责人为安全员C证(具备C1或C2或C3证),需提供2025年9月至开标前一日连续3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在投标(投标)时,按照(阿拉善盟财政局关于印发《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互信互诺+信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中标(成交)人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6)投标人近年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投标人在投标(投标)时,按照(阿拉善盟财政局关于印发《阿拉善盟政府采购“互信互诺+信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规定,提供《阿拉善盟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中标(成交)人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7)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